

✈信息快递

水面青苔碍观瞻 原是水绵惹的祸

系首次露脸我市城区公园景区等地的水体,若爆发式疯长,会影响水草生长,导致鱼虾死亡;我市正加紧组织力量清捞,将持续两个月左右



漂浮在云水湖面上的水绵 ■胡亚华 摄

本报讯（记者 胡亚华）连日来，在云水湖畔漫步的市民致电《衡阳晚报》热线 8611110 报料称，他们发现云水湖水面漂浮着大量绿色“青苔”般的絮状物，难道是“青苔”疯长？这“青苔”究竟是什么？

4 月 8 日下午，在岳屏公园九曲桥旁，记者看见湖面上漂浮着绿色絮状物，有碍观瞻。“云水湖首次出现这种奇趣的‘青苔’，捏在手里有些滑溜，软绵绵的。”负责漂浮物清捞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，这种绿色“青苔”呈爆发式生长，6 个人合力清捞，刚捞干净，一夜之间又会冒出一大片。

西湖公园黑臭水体治理技术

负责人告诉记者，这种绿色的絮状物是水绵，又名水青苔，是一种藻类杂草，生长在有机质丰富的静止水体。若爆发式大量生长，遮挡阳光，不仅影响水草生长，还会导致水中鱼虾死亡。水绵的出现与气温及水温变化有关，天气阴冷，水绵会沉降水底。

目前，城区岳屏公园、西湖公园以及青少年宫等地水体均不同程度出现了水绵，系首次露脸我市城区公园景区等地的水体。为了清除这些水绵，维持水面的清澈洁净，我市正组织力量加紧打捞清理。专家预计，此次清捞作业将持续两个月左右。

🏠生活提醒

这样的家用扫帚、拖把让人很受伤

医生表示，大多数伤者都是在干活时没有做好手部保护措施，尤其是不注意安全细节所致

近日，辽宁的王先生用新买的扫帚打扫卫生，可刚开始干活儿，塑料扫帚头就掉了。就在王先生打算把扫帚头安上时，一个寸劲儿，王先生的右手被扫帚刮破了。

经医生诊断，这一刮可不轻，造成王先生右手食指关节骨折，外加手筋断裂！

啥样儿的扫帚这么有杀伤力？其实，王先生买的就是常见的家用扫帚。

家用清洁工具,伤人事件屡见不鲜

辽宁省人民医院的医师说，像王先生这种被家用清洁工具弄伤的情况较常见。大多数受伤患者都是在干活时没有做好手部保护措施，尤其是不注意安全细节所致。

示例 1

时间：2016 年 8 月
地点：湖北十堰市
经过：宋女士在家打扫卫生，拖把被床脚卡住了，她使劲一拽，拖把尾部塑料头脱落，露出边缘锋利的不锈钢管，径直戳在了宋女士的手腕上。

结果：伤口长达七八厘米，缝了 20 多针。

示例 2

时间：2015 年 6 月
地点：湖南长沙
经过：一个 2 岁宝宝在家玩耍时，用手掌拨扫帚头，手掌搓出了一圈深深的血痕。

结果：肌腱断裂，关节囊破坏，右手需石膏固定 3 周，之后还需做功能锻炼。

拖把的“标配”：钢管 + 塑料头

记者在某购物网站上查询发现，在销的扫帚、拖把有上百种。

拖把的杆子基本上都是不锈钢和金属材质，杆子的顶端配有直接套在钢管上的塑料头，都没有使用螺丝等固定。而且，包装上也没有对塑料头和钢管的安全作出提示。

据了解，多数扫帚、拖把执行的都是企业标准。以一款拖把执行的 QB/T4318-2012《胶棉拖把》企业标准为例，对拖把的外观有明确要求——金



属件边缘应光滑无毛刺，杆件顺直，不应有划伤、凹坑。根据金属杆的材质不同，对拖把杆的管壁厚度和外径也进行了明确的要求，不锈钢复合管的管壁厚度不能低于 0.5 毫米。

专业人士表示，隐藏在塑料头之下的钢管口能不能算是外观，并不好

说，同时，这项企业标准也只是推荐性标准。

目前，扫帚、拖把并没有对应的国家标准，对于扫帚、拖把顶端塑料头的固定情况和钢管的安全性能更加无从谈起。

（本报综合）

天气回暖,当心“蛇出没”

专家提醒:被毒蛇咬伤后,不要剧烈运动,应及时就医救治

本报讯（记者 胡亚华）天气回暖，蛇开始出来活动了。昨日，记者自南华大学附属南华医院急诊科了解到，自今年 3 月份以来，该院已收治了 20 余名被蛇咬伤的农民。

该院急诊科主任宾文凯告诉记者，医院收治的毒蛇咬伤病例以蝮蛇咬伤的居多，其次为眼镜蛇与竹叶青蛇，伤者基本都是周边农民，一般在田间、山林间干活时，被毒

蛇咬伤。蛇通常不会主动攻击人，它喜欢在夜间活动。在下田作业或野外活动时，最好手执一根竹棍扫动草丛，一旦发现蛇的踪影，不要追打，尤其不要去捕捉蛇，以免激怒蛇，造成自身伤害。

“每年的 5 月、7 月与 8 月是毒蛇伤人的高峰期。”专家建议，被毒蛇咬伤后，不要惊慌，不要剧烈运动，以防毒性扩散，应及时送医院救治。

湖南:3 年内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全覆盖

省住建厅、发改委等部门近日联合下发通知，要求 2018 年至 2020 年，各州市新建、扩建一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设施，统筹处理城乡生活垃圾。到 2020 年，实现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设施覆盖 14 个州市。

通知提出，各州市要按照城乡统筹、区域统筹的原则，综合考虑经济水平、垃圾产量、地域条件、运输距离等因素，科学规

划布局处理设施，合理确定项目建设地点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理设施建设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方式。

通知要求，各州市要结合当地实际和焚烧处理设施选址，按照经济运距最优原则，规划建设垃圾中转站，完善垃圾收集、中转、运输系统，严禁敞开式收运，减少收运过程中的二次污染。

（据新华网）

⚖天天普法

给了加班工资 就可以随意让员工加班？

今年 1 月，《2017 年度职场热搜话题大盘点》的报告显示，38.3%的职场人每周加班 3—4 次，54.2%的受访者称每周加班 2—3 小时，25.5%的职场人则表示每天都要加班。

不少人以为加班只要按规定支付加班工资就是合法的，甚至老板变相随意加班，大多数人也是默默接受，就如著名的“996”工作制。但你不知道的是，即便用人单位给了加班工资，如果加班时间太长，同样违反劳动法。

近日，据《法制晚报》报道，珠海人社局公布了一起案例，珠海一家企业因为赶订单，违法延长 1905 名职工加班时间，最终被处以 19 万余元罚款。

实际上，用人单位违法违规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的情况十分普遍。尤其是一些劳动密集型企业，违法违规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前，根本不会与员工进行协商，完全由企业说了算。据《南方都市报》报道，珠海这家公司此前就当月赶订单需要加班一事，已经与公司工会和员工进行了协商，没有发生强迫加班的情况。

此次珠海市人社部门按照受侵害的 1905 名劳动者每人 100 元的标准计算，处以企业罚款人民币 19.05 万元，很多网友表示不解：珠海这家企业既尊重劳动者自身的意愿，也自觉给劳动者发放了违法加班的加班费，为何还要受罚？

其实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规定，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。由于生产经营需要，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，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；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，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，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，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。

根据报道，珠海这家企业延长员工工作时间平均达 100 小时以上，其中最长达 147 小时，因此企业已经形成违法。

很多时候，员工所谓的自愿加班，有时候也有受制于人的无奈。而就算是劳动者真心愿意加班，维护劳动者的身心健康，尊重劳动者休息权，维护劳动者的切身权利，也是企业的责任。

（据央视财经）

